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

并 提 请 各 股 东 注 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2020]1980号文）的同意注册，公司采用增发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48,440,224股，发行价格为51.6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499,999,960.64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23,143,131.9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476,856,828.7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0月21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201Z0027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专户管理。

2、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及实施主体情况

2022年4月27日和2022年5月16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和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用于实施“面向TWS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面向胎压测试和物联网应用的高温锂锰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用途予以变更，投入到由下属公司惠州亿纬动力电池有限公司实施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实施地点位于惠州仲恺高新区潼湖镇。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根据本次变更情况和实际需求具体办理专户的开立、专户监管协议签署等相关事项。

3、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公司及子公司开设专户用于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分别与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关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专户账号	专户用途	备注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	44050171864400002133	仅用于“面向 TWS 应用的豆式锂离子电池项目”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已注销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营业部	632413146		已注销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仲恺科技园支行	740673803319		已注销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开发区支行	44050171864400002132	仅用于“三元方形动力电池量产研究及测试中心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已注销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3		已注销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	17565101040025184		已注销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15623558400098		已注销
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通汇支行	42050166664100000306		已注销
9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荆门掇刀支行	17565101040025325		已转为一般户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营业部	15958404200069		已注销
1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	44050171864500001585	仅用于“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本次注销
1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	714675741842		本次注销

二、本次注销的部分募集资金专户情况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市分行（账户号：44050171864500001585）及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惠州分行（账户号：71467574184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入的配套募集资金已按计划使用完毕，全部用于承诺投资项目中的“乘用车动力电池项目（三期）”的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

根据公司经营需要，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再使用，上述专户余额为零。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上述专户的注销手续。专户注销后，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特此公告。

惠州亿纬锂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3 日